

# 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规划公示 (2022-KG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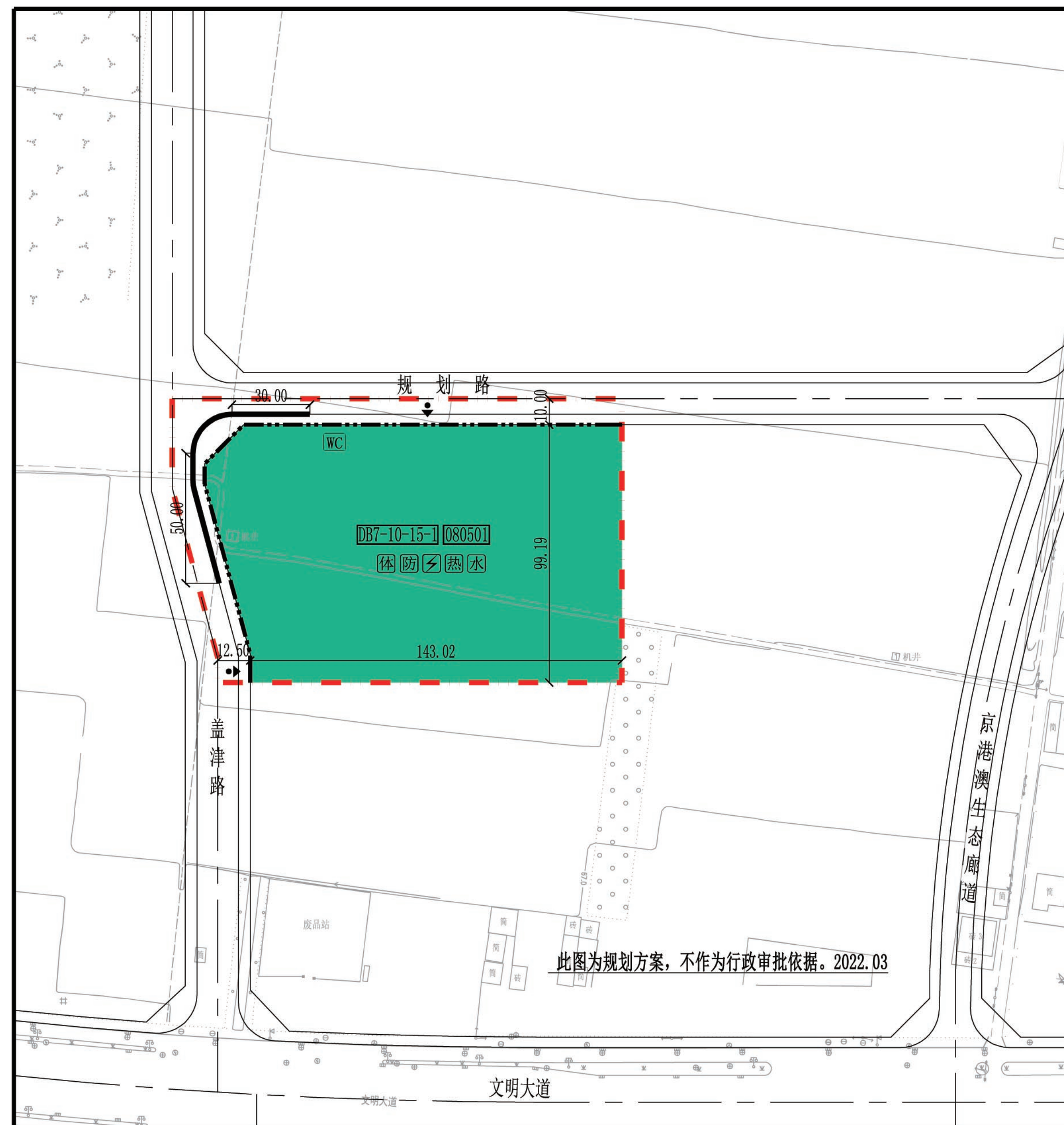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安阳市DB7-10-15-1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  
建设位置：文明大道与盖津路交叉口东北

该规划经初审，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及各相关规范要求，为进一步提高该规划的科学性，现予公示。请广大群众及相关单位对规划方案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公示地址：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规划地块现场  
公示时间：30日（2022年3月17日—2022年4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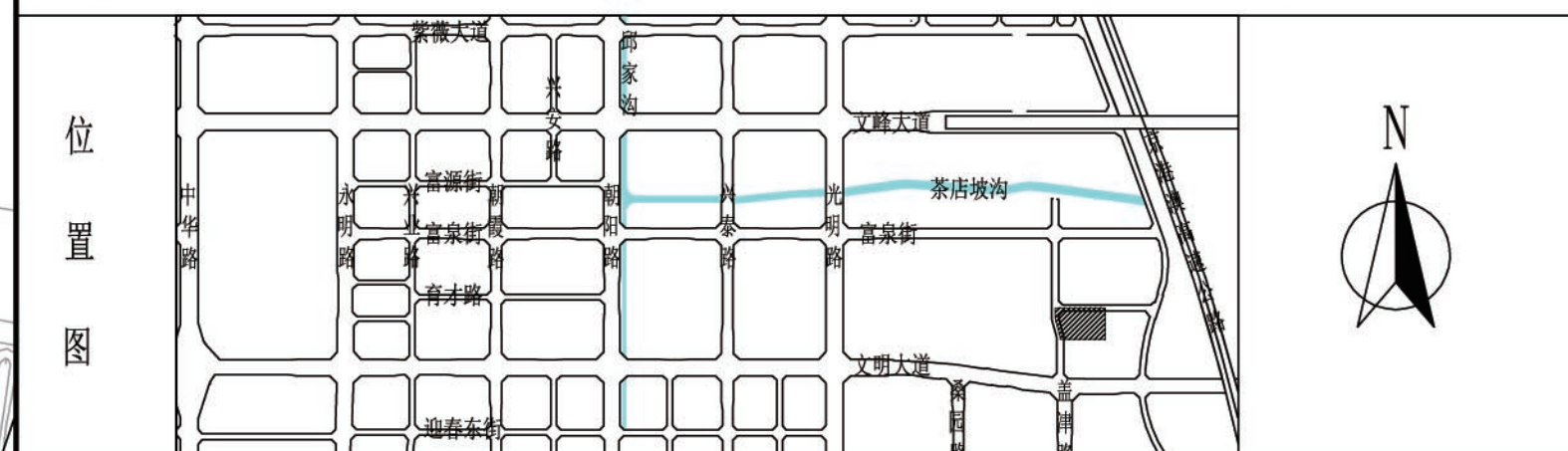
网站地址：zrzyghj.anyang.gov.cn  
技术咨询：2160051  
信息反馈：5530016  
信访电话：2108110

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3月17日



此图为规划方案，不作为行政审批依据。2022.03

### 安阳市DB7-10-15-1地块（文明大道与盖津路交叉口东北）控制性详细规划——用地控制图（方案）



地块编号	原用地性质及代号 (GB50137-2011)	新用地性质及代号 (自然资源发[2020]51号) 用地性质 代码	用地面积 ( $\text{hm}^2$ )	容积率 ( $\text{万m}^2/\text{hm}^2$ )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年径流总量 控制率	备注
DB7-10-15-1	体育场馆用地(A41)	体育场馆用地 080501	1.50	<1.20	$\leq 30$	<24	$\geq 35$	0.78	社区体育中心
	城市道路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1207	0.32						
合计	规划总用地		1.82						

配套设施要求	设置地块	项目名称	用地面积 ( $\text{m}^2$ )	建筑面积 ( $\text{m}^2$ )	备注
	DB7-10-15-1	防空地下室			
		体育场、馆			应设置60m-100m直跑道和环形跑道（环形跑道内侧应设置足球场、室外社区体育设施等开敞空间），具备大空间球类活动、乒乓球、体能训练和体质监测等用房
		城市公厕		80	临规划路设置

图例	DB7-10-15-1 地块编号	080501 用地性质代码	体育场用地	规划用地范围线	地块边界
			热	热交换站	防
			水	高压水泵房	WC
			体	体育场、馆	
					变

**控制导则**

- 规划地块位于文明大道与盖津路交叉口东北，规划总用地1.82公顷。
- 强制性内容：
  - 其他设置要求按照国家及相关专项规划、规范、标准配置；
  - 建筑后退用地边界及相邻建筑的距离按照《安阳市城市规划技术管理暂行规定》、《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 [2018年版]、《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2019)等相关规范、标准执行；
  - 建筑后退道路规划红线的距离应不小于下表所列值：
 

后退距离(米)	道路宽度	$W \leq 20\text{m}$	$20\text{m} < W < 35\text{m}$
$h \leq 24\text{m}$	无营业项目	5	7
  - 停车位最低控制指标按下表执行，停车位应按相关规定设置电动汽车充电设施。
 

使用性质及类别	机动车(下限)	非机动车
社区体育中心	1.0车位/100 $\text{m}^2$ 建筑面积	4.0车位/100 $\text{m}^2$ 建筑面积
- 地块内建筑形式及风格应符合《安阳市总体城市设计》和《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文明大道与盖津路交叉口东北等五个地块征询城市设计相关要求的函》的要求，该地块属于现代风貌区的旧城+新东片区。以本土地域特色与现代建筑结合演绎的建筑风格为主，建筑色彩以浅灰、暖黄为主，辅以棕色、红褐色，应体现体育建筑特色，并创造良好宜人的室内外活动空间。
- 配套设施应设置在地面层，并符合《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我市电力设施建设管理的通知(安政办明电[2021]64号)》的要求。
-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阶段应按照《安阳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规划设计导则(试行)》和《安阳市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15-2020)》执行，并充分考虑“绿色建筑”的建设要求。
- 用地面积及范围以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为准。
- 本范围内的一切规划与建设活动除符合本规划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规定。